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0660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45號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(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)
承辦人：李宛玲
電話：07-5376832
電子信箱：khedu71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436078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_114年社群召集人講師增能培訓研習計畫、附件2_教育部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通過名單 (62698545_11436078400A0C_ATTCH2. pdf、62698545_11436078400A0C_ATTCH6. 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教育部114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增能培訓課程之研習計畫」(如附件1)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7月21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400765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充足各縣市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講師人才庫，並落實校本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與成效，協助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課程與教學，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旨揭計畫係114年度課程增辦場次，相關事宜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培訓對象：曾參與教育部社群召集人初階、進階或高階講師培訓課程並取得認證之師長，名單請參閱附件2，或檢閱報名網址中之「歷屆通過名單」。
 - (二)辦理日期與時間：

電子文
騎



1、線上授課：114年9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至4時，
採Google Meet方式辦理。

2、實體授課：114年10月18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4
時，於嘉義市東區崇文國民小學辦理。

(三)社群召集人講師增能課程需完成線上及實體課程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4年8月29日（星期五）前至報名網
址：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go.utapei.edu.tw/increasel13>，點選增辦場日期上之google表單，填寫
個人相關資料以進行報名。

四、請貴單位/學校准予參加者公(差)假，交通費由單位/學校
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五、本案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
研究所王思涵小姐，電話：(02)2311-3040轉8308；

Email：ras@go.utapei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（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）（紙本）

